

#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2025年学校安保招标项目  
采购人：江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编号：HNHYZB-YZ-2025-05  
代理费收取方式：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固定费用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固定金额3,900元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专家评审费由采购人支付  
采购计划编号：永江财采计[2025]0104号  
采购项目预算：10,290,00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否  
需求编制时间：2025年11月07日

采购人签章：  
江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需求编制人签章：  
陈学

##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七）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5,320,000	综合评分法
2	第二包	4,970,000	综合评分法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项目对应的采购意向

意向项目名	涉及的预算金额(元)	采购内容概况	预期采购时间
江华瑶族自治县2025年学校安保招标项目	10,885,000	根据上级相关文件,江华瑶族自治县2025年各中小学校及公办幼儿园安保进行招标,81所学校共需要配备311名保安,按每人每年3.5万元标准,(中标报价为包干价(含工资、保险、福利、社保、服装、设备、法定假日、轮休日、行政费用、企业利润、税金等))	2025-10

##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5,320,000元

包概述： 按要求对江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指定的各中小学校及公办幼儿园配备专职保安294名（分两个包，其中包1保安人员：152人，包2保安人员：142人）进行安全保卫。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 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 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 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 1个	投标有效期： 90个自然日	合同履行保证金： 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 是	需求是否可变： 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 供应商不需要二次报价		
本包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本包类型： 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 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 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 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投标单位具有公安厅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年	5,320,000	1	5,320,000	C05040300-保安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1	江华瑶族自治县 2025年 学校安保 招标项目	01	采购需求	<p>1、服务范围：按要求对江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指定的各中小学校及公办幼儿园配备专职保安294名（分两个包，其中包1保安人员：152人，包2保安人员：142人）进行安全保卫。（根据县域内学校规模及在校生数量变化情况，保安人员需求数量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具体需求数量由县教育局每学期根据学校数、学生数核定，并相应核减或增加金额，具体以合同约定为主。）</p> <p>2、服务时间：非寄宿制学校全年每天早上7:00至下午19:00（根据学校实际，至少安排1人值夜班）；寄宿制学校全年每天早上7:00至晚上22:00（根据学校实际，至少安排1人以上要24小时值班），学生上放学时段（各1个小时以上），专职保安要在学校大门口配合学校值班人员，持械值班，若学校调整时间，应与学校保持一致。（保安人员的食宿由中标单位自行安排解决，学校有条件的可协助中标单位安排保安人员食宿，但费用自理）。</p> <p>3、服务范围：江华瑶族自治县各中小学校及公办幼儿园（含县机关幼儿园和县芙蓉幼儿园）。</p> <p>包1标段信息如下（保安人数152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学校</th> <th>学生总人数</th> <th>其中寄宿生数</th> <th>保安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江华一中（含阳华）</td> <td>5450</td> <td>3192</td> <td>16</td> </tr> <tr> <td>2</td> <td>沱江中学</td> <td>2653</td> <td>1172</td> <td>8</td> </tr> <tr> <td>3</td> <td>江华三中</td> <td>898</td> <td>764</td> <td>4</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学校	学生总人数	其中寄宿生数	保安数	1	江华一中（含阳华）	5450	3192	16	2	沱江中学	2653	1172	8	3	江华三中	898	764	4
序号	学校	学生总人数	其中寄宿生数	保安数																						
1	江华一中（含阳华）	5450	3192	16																						
2	沱江中学	2653	1172	8																						
3	江华三中	898	764	4																						

				4	桥市中学	408	357	2
				5	桥市乡中心小学	646	97	2
				6	涇天河镇中心小学	452	33	2
				7	河路口中学	833	655	4
				8	河路口镇中心小学	1262	199	4
				9	关水阁完全小学	384	61	3
				10	涛圩中学	1109	753	5
				11	涛圩镇中心小学	857	136	2
				12	涛圩镇芙蓉学校	576	151	3
				13	上游完全小学	821	95	2
				14	大石桥中学	819	699	4
				15	大石桥乡中心小学	747	143	3
				16	中洞完全小学	612	120	2
				17	白芒营中学	1524	1221	6
				18	白芒营镇中心小学	1756	96	5
				19	小贝完全小学	627	209	2
				20	岩口铺完全小学	436	86	2
				21	白牛山完全小学	511	25	2

				22	车下完全小学	275	52	2
				23	大路铺中学	917	863	5
				24	宝昌九年制学校	568	211	3
				25	大路铺镇中心小学	630	105	2
				26	兴佳完全小学	437	157	4
				27	仙石完全小学	256	50	2
				28	迴溪完全小学	198	0	2
				29	涔天河中学	661	564	4
				30	东田完全小学	368	0	2
				31	茶园完全小学	154	0	2
				32	逸夫完全小学	96	0	2
				33	界牌中学	367	190	2
				34	界牌乡中心小学	495	0	2
				35	喇叭口完全小学	151	0	2
				36	桥头铺中学	601	433	4
				37	桥头铺第一小学	489	0	2
				38	桥头铺第二小学	602	82	2
				39	秀文侨心学校	167	0	2

40	沱江镇第二小学	3356	0	7
41	沱江镇芙蓉学校	2600	0	6
42	县特殊教育学校	87	0	1
43	江华县芙蓉幼儿园	416	0	2
44	关水阁幼儿园	177	0	2
45	红橙子幼儿园	187	0	2
46	小贝中心幼儿园	200	0	1
47	涔天河镇幼儿园	119	0	1
48	桥头铺幼儿园	111	0	1
合计				152

#### 4、服务内容：

1) 门卫安保：按照各中小学校及公办幼儿园的规定和要求，检验出入人员证件，登记出入车辆和物品，维护中小学校和公办幼儿园上下学时段校门口的安全秩序；

2) 巡逻安保：在校园及周边进行巡逻、守护、安全检查（含隐患排查）、报警监控，及时制止发生在校园内的违法犯罪行为，对制止无效的违法行为应当立即报警，并采取措施保护现场；

3) 其他服务：学校所有活动及会务工作等安全保卫和校园内发生的安全事故及突发灾害性事故等临时应急保卫工作。

#### 5、其他要求

为保证服务质量及突发事件处理的及时性，统筹安排安全保卫工作。

#### 二、保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具体服务期限日期以签订合同为准。

### 三、保安服务质量

乙方必须将保安服务资格证件、营业许可证等合法证件复印件附于本合同后，原件每年交甲方备查，发现乙方合法证件缺失或失效，由乙方在三个月内补办，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乙方必须达到国家《保安服务管理条例》服务标准及与招标约定的其它相关要求，并接受甲方考核与监督。

1、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关于保安服务的政策、规定，根据客户的环境特点和要求，配备必需的防护用具、通讯设备等工作用品，按照保安服务合同约定，采取门卫、值守、巡逻安全防范等形式，执行学校内的综合治理、安全保卫和文明劝导等相关服务。乙方负责配备安保业务所必须使用的办公设备、通讯工具、交通警示设施、警具等，并提供一套同频通讯工具给甲方相关职能部门，便于信息沟通。

2、负责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除及上报，违规纠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对危险隐患部位，及时设置安全警示；对全校消防设施每月巡检一次并记录，消防设施基本维护保养工作，积极协助或组织全校性紧急疏散和灭火演练。

3、负责消防、视频监控岗位(有视频监控的学校)的值班人员应相对稳定，不得随意轮流值班。上岗人员应通过专业培训取得上岗证，能熟练掌握设备性能和必要的操作技能，负责日常消防设备的基本维护与保养、常见故障排除，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4、负责所有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维护；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政治保卫工作和临时性的护卫工作，做好学校安保工作范围内及学校临时交办的工作任务。配合学校相关部门做好突发事件的预防与应急准备。

5、配合学校相关部门做好校园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等，负责防范和处理校内、校门及围墙边发生暴力事件，负责学校日常治安维稳、消防工作和110联动报警系统，按时布防、撤防并作好详细记录。

6、配合学校保卫部门受理校区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配合学校对违规事件的调查处理；配合司法及公安机关对案件的调查取证，打击校园内部及校园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制止校园不文明行为。

7、巡逻服务：保安人员对特定的区域、地段和目标进行的巡查、警戒的服务业务。定时定点治安巡逻检查，重点部位或定点时段区域外围与区域内治安巡查及定点守护，合理设定巡逻路线；对楼栋夜间巡视，定时清场；负责各楼栋的关门落锁及巡逻，排除安全隐患；及时关闭各楼栋走道、楼梯间的灯和各楼栋的水。按学校规定每天早晚开关运动场进出门。

8、门卫服务：保安人员需按照《中小学（幼儿园）门卫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9、道路管理服务：全面负责校园内安全秩序维护，包括校园马路的人流引导；交通秩序维护；车辆指挥与停放；做好禁止违禁物品从校大门口入内、校内外人员翻爬围墙整治工作。

★10、中标人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不得低于《关于永州市2025年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永人社发（2025）12号）文件要求规定的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11、中标人应依法给本项目的专职保安缴纳社会保险。社保保险：职工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比例16%）、工伤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9%）、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职工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比例8%）、生育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等各类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均包括在内。

#### 四、投标报价及费用支付

1、投标人投标报价为包干价，其中包含乙方保安人员的工资、福利及社保、服装、设备、利润、税金等。

★（1）工资：人员工资符合《关于永州市2025年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永人社发（2025）12号）文件要求；

★（2）社会保险：职工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比例16%）、工伤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9%）、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职工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比例8%）、生育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等各类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均包括在内；社保保险按最新政策执行。

（3）安保器械、服装费；

（4）管理费；

（5）利润；

(6) 税金。

2、付款方式：甲方根据实际到岗的保安人数及甲方、学校对保安公司、专职保安考核情况核定确认应支付经费金额，再根据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于每月30日前将上月保安专项经费拨款至乙方对公帐户。

五、其他要求

1、甲方及服务学校有权对保安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适合在甲方指定学校工作的保安人员。

2、甲方及服务学校应尊重保安人员的工作，为保安人员提供必需的工作条件，对其正常履职行为予以支持和配合。

3、甲方审定乙方制定的保安制度及实施细则，并监督乙方遵守。

4、甲方对乙方的保安服务实施监督检查，定期进行一次考核评定（考核主体是各用人学校）。考核实施细则按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及《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执行，甲乙双方可进一步协商完善（考核内容见附件）。

5、甲方依照采购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保安服务费。乙方不按甲方要求更换不称职的保安，甲方及服务学校有权拒付服务费。

6、乙方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采购合同约定向甲方配备保安人员，保安人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持有保安人员从业资格证；遵纪守法，作风正派，品行端正，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具有良好团队精神，志愿从事保安工作；具备必要的法律知识、保安业务知识和技能；无违法犯罪记录；男性18岁至60周岁，身高1.6米以上；女性18岁至55周岁，身高1.55以上；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本人及家庭成员无精神病及吸毒史，无传染性疾病，无重听、口吃，无纹身；初中毕业以上（含初中）文化程度。

7、乙方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认真维护责任区的正常秩序，防范治安、刑事案件的发生，坚决制止外来人员引发的各类纠纷和打架斗殴等违法犯罪行为，对现场发现的违法犯罪人员要及时报警，协助公安机关抓捕，对刑事、治安案件，灾害事故现场先行保护。对学校保安服务实行专业规范、安全高质的管理。

8、乙方应对其委派的保安人员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工作规程、安全保密等方面的教育。委派的保安人员在执勤时必须着统一的保安制服、佩

戴执勤证，必须遵纪守法、文明执勤，不得迟到、早退、串岗和脱岗，不酒后上岗和值班中喝酒，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不得有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爱护和规范使用学校的消防设备和视频监控等设备，并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和甲方的监督、指导。

9、乙方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学校保安服务整体方案、规章制度及岗位责任。建立健全本项目的保安管理档案，及时记载有关变动情况。

10、乙方应对其员工管理应符合政府的有关规定及甲方有关的要求。员工证件应齐全，包括身份证、上岗证，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身体健康证明及吸毒毛发检测证等，有关证件复印件乙方应送甲方备案。乙方员工食宿自行安排。

11、乙方负责遵守《劳动法》的相关政策给员工办理好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失业险、医疗险、工伤险、生育险）并对保安人员办好意外伤害保险等手续，有关费用已含在本合同中标金额中，甲方不承担社会保险等其它任何费用。在合同执行期间，乙方保安人员工作时若发生劳资、工伤或意外伤亡等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安保人员的过错，给他人造成伤亡或给国家、集体、个人造成财产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乙方保安人员依法依规正确履职，在毫无过错的情况下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该赔偿责任由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原则，协商处理。

12、甲方支付乙方保安服务费，乙方应及时支付保安人员工资。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有损乙方保安人员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并保留向有关部门反映的权利。

13、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并追究乙方的法律与经济责任：

(1) 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人员损害或重大经济损失或较大安全事故或重大社会影响的；

(2) 乙方在服务期间因严重违法违纪被有关部门立案查处的；

(3) 乙方年度考核分在80分以下的；

(4) 乙方未能依照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违约的或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的；

(5) 其他一票否决的情形。

14: 如乙方因自身原因要申请终止合同的, 需满足以下条件:

(1) 乙方应提前3个月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 并必须取得甲方同意, 所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由乙方全权负责, 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2) 乙方应全权负责所有的工作能顺利平安有序的进行衔接, 确保校园安保工作的无缝对接。甲方对该项工作进行验收检查, 甲方认可后视为对接成功。

(3) 如需拟定其它退出条款则由甲方根据实际管理情况和校园安保工作的需要单方面拟定, 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4) 如乙方擅自退出, 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含校园安全事故), 甲方有权进一步追究乙方的法律与经济责任。

15、乙方不能按时履行合同约定的, 不能及时安排全部保安人员到校值班。未到岗位保安人员按照每人每天2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若延误时间长一周及以上,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乙方同时承担200万元的违约金。

16、乙方不能随意调换保安人员, 确需调换必须经得甲方同意, 否则, 每调换一人次赔偿违约金500元给甲方。

17、如遇突发或重大事件, 乙方管理人员应在第一时间报告甲方有关部门, 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在第一时间到达现场, 及时处理或协助处理有关问题, 甲方如认为情况危及到甲方的安全管理, 乙方应无条件同意甲方直接无偿调配乙方资源直至危机解除。

18、在委托保安区域内发生人身伤亡事故,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府文件规定, 乙方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

19、乙方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 如因违反操作规程而造成甲方人员、第三方及财物损失的, 乙方应负全部赔偿责任。

★20、乙方不得将保安服务项目转包给他人, 也不得将项目分包给他人。未经甲方同意, 如发现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给他人, 甲方有权视为中标方严重违约可无条件解除合同, 并依法依照政府采购法追究法律责任, 乙方同时承担200万元的违约金。

21、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投标人可参与两个包的投标, 但仅能按包号

顺序中其中一包。)

六、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内容	标准/人	人数	月费用/元	一年费用/元	备注
(一)	工资		152			符合《关于永州市2025年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永人社发(2025)12号)文件要求
(二)	社会保险费		152			
1	养老保险		152			单位缴纳比例16%，缴纳基数按最新政策执行。
2	工伤保险		152			单位缴纳比例0.9%，缴纳基数按最新政策执行。
3	失业保险		152			单位缴纳比例0.7%，缴纳基数按最新政策执行。
4	医疗、生育保险		152			职工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比例8%、生育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缴纳基数按最新政策执行。
(三)	安保器械、服装费					企业可自行报价
(四)	管理					企业可自行报价



##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甲方）

供应商（全称）：（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4）项目负责人：。

###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具体标的见附件。

（3）合同价格形式：。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总日历天数： 天。

地点：

方式：

### 4. 付款方式：

###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

1

合同

商务

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采购人执 份，供应商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

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甲方名称、地址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中标结果，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技术、管理和其它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结果一致。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除外）。

##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5.1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 14. 乙方应提供的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14.3 乙方提供的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20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 17.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7.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投标文件中说明，不得将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4. 合同生效

24.1 本合同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注：以双方正式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本章第二节 第1.1款	甲方名称、地址	采购人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地址：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沱江镇萌渚路17号
本章第二节 第1.2（6）项	项目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本章第二节 第5.1款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9.2（1）项	服务期	见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9.2（3）项	响应时间	见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13.5款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甲方根据实际到岗的保安人数及甲方、学校对保安公司、专职保安考核情况核定确认应支付经费金额，再根据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于每月30日前将上月保安专项经费拨款至乙方对公帐户。
本章第二节 第14.2（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20.2款	解决争议的方式	诉讼
本章第二节 第23.1款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另行协商

2	企业实力	商务	投标人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项计2分，本项最多计6分；
3	现场踏勘	商务	<p>为保障本次安保服务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能够更准确的了解各学校的周边情况及校园安全现状，有针对性的制定出更贴近实际情况的实施方案、流程和标准以及提高服务质量、保证优质服务的管理措施，各投标人可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清单，各投标人应到学校了解情况，并在校门口与校牌同框合影；</p> <p>1、提供所投包辖区内30所及以上的学校照片的计8分；</p> <p>2、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5-29所的学校照片的计6分；</p> <p>3、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0-24所的学校照片的计4分；</p> <p>4、提供所投包辖区内10-19所的学校照片的计2分；</p> <p>5、提供所投包辖区内10所以下的学校照片不计分。</p>
4	保安器械配置	商务	在采购需求中自备保安器械的基础上，根据投标人的增配方案（增配配备包括但不限于办公设备、通讯工具、交通警示设施、防卫器械等）进行评分，每承诺增加1项配备加1分，最多计4分。
5	专用工具	商务	因本项目保安服务涉及的服务区域较广，为确保服务准时、高效，投标人备有专用巡视车辆。每提供一台车辆计0.5分，本项最多计2分。
6	人员配置	商务	<p>1. 投标人拟任本项目的项目管理人员中，持有公安部门或人社部门颁发的三级/高级工（原高级保安员）证书的计1分、二级及以上技师（原保安师）证书的计1.5分，本项最多计4分；</p> <p>2. 投标人拟配备项目人员中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操作员（建（构）筑物消防员）中级及以上证书的计1分，本项最多计2分；</p> <p>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保安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在项目服务实施过程中保证保安员配备不低于招标文件人员配备要求，投标人承诺为本项目配备的持证（以市级及以上公安部门发证为准）保安人员人数满足采购要求（持证152人）的计1分，未提供承诺或者提供承诺的保安人员人数不满足采购要求（持证152人）的不计分；</p> <p>4. 投标人承诺发生突发事件时，完全服从采购人的人员统一调配，提供书面承诺的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p>

7	同类业绩	商务	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三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签订的类似保安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份计3分，本项最多计6分。
8	服务实施方案	技术	<p>根据投标人在本项目拟定的保安服务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本项目的整体设想，②保安服务实施方案，③分析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服务重点和难点，④保安设备器材投入方案，⑤校园安全警戒和秩序保障服务方案等）；本项最高计10分，未提供方案不计分。</p> <p>1、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保安设备器材投入齐全的，不扣分；</p> <p>2、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p> <p>3、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p>
9	应急预案	技术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暴恐事件，②公共卫生事件，③突发火灾事件，④极端天气引发灾害事件等）；本项最高计8分，未提供应急预案不计分。</p> <p>1、应急预案中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的，不扣分；</p> <p>2、应急预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p> <p>3、应急预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p>
10	项目人员配备方案	技术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各岗位人员配置方案(岗位设置、岗位职责、员工配备)，②员工招聘标准，③员工培训计划方案(含持续培训)，④稳定员工队伍的措施）；本项最高计8分，未提供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不计分。</p> <p>1、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的，不扣分；</p> <p>2、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p> <p>3、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p>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	----	----	---	---	---

##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4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
2	客观分	商务分	6	是	图片	<p>【企业实力】的评分规则：投标人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项计2分，本项最多计6分；</p> <p>【企业实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3	客观分	商务分	8	是	图片	<p>【现场踏勘】的评分规则：为保障本次安保服务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能够更准确的了解各学校的周边情况及校园安全现状，有针对性的制定出更贴近实际情况的实施方案、流程和标准以及提高服务质量、保证优质服务的管理措施，各投标人可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清单,各投标人应到学校了解情况，并在校门口与校牌同框合影； 1、提供所投包辖区内30所及以上的学校照片的计8分； 2、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5-29所的学校照片的计6分； 3、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0-24所的学校照片的计4分； 4、提供所投包辖区内10-19所的学校照片的计2分； 5、提供所投包辖区内10所以下的学校照片不计分。</p> <p>【现场踏勘】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在校门口与校牌同框合影的照片扫描件。</p>
4	客观分	商务分	4	是	图片	<p>【保安器械配置】的评分规则：在采购需求中自备保安器械的基础上，根据投标人的增配方案（增配配备包括但不限于办公设备、通讯工具、交通警示设施、防卫器械等）进行评分，每承诺增加1项配备加1分，最多计4分。</p> <p>【保安器械配置】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5	客观分	商务分	2	是	图片	<p>【专用工具】的评分规则：因本项目保安服务涉及的服务区域较广，为确保服务准时、高效，投标人备有专用巡视车辆。每提供一台车辆计0.5分，本项最多计2分。？</p> <p>【专用工具】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自有车辆须提供购车发票和车辆行驶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租赁车辆须提供发票、行驶证及租赁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客观分	商务分	8	是	图片	<p>【人员配置】的评分规则：1. 投标人拟任本项目的项目管理人员中，持有公安部门或人社部门颁发的三级/高级工（原高级保安员）证书的计1分、二级及以上技师（原保安师）证书的计1.5分，本项最多计4分； 2. 投标人拟配备项目人员中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操作员（建（构）筑物消防员）中级及以上证书的计1分，本项最多计2分； 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保安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在项目服务实施过程中保证保安员配备不低于招标文件人员配备要求，投标人承诺为本项目配备的持证（以市级及以上公安部门发证为准）保安人员人数满足采购要求（持证152人）的计1分，未提供承诺或者提供承诺的保安人员人数不满足采购要求（持证152人）的不计分； 4. 投标人承诺发生突发事件时，完全服从采购人的人员统一调配，提</p>

						<p>供书面承诺的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p> <p><b>【人员配置】</b>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1-2、提供“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官方网站”或“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全国联网官方网站”查询截图，同一人员不可重复计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影印件加盖公章及提供投标人为其购买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3-4、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7	客观分	商务分	6	是	图片	<p><b>【同类业绩】</b>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三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签订的类似保安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份计3分，本项最多计6分。</p> <p><b>【同类业绩】</b>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合同、付款凭证（合同期内任意二个月的税务发票扫描件或银行流水）和评价证明材料【业主出具的满意度为优证明、项目续签合同（证明服务获认可）、第三方评估报告（如政府绩效评价截图）、项目验收合格文件+无投诉声明，以上可任选其一提供】以上均须加盖公章。合同重要内容有涂改、遮盖或难以辨认或内容不全的，不计分。说明：同一项目不同年份签订的合同业绩仅按一个案例计分，不累加计算。</p>
8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p><b>【服务实施方案】</b>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在本项目拟定的保安服务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本项目的整体设想，②保安服务实施方案，③分析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服务重点和难点，④保安设备器材投入方案，⑤校园安全警戒和秩序保障服务方案等）；本项最高计10分，未提供方案不计分。1、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保安设备器材投入齐全的，不扣分；2、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3、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评分依据：内容不完整、不合理、笼统是指：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或没有关联性；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标准或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宽泛、不具体、缺乏细节、含糊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等。</p>
9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p><b>【应急预案】</b>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暴恐事件，②公共卫生事件，③突发火灾事件，④极端天气引发灾害事件等）；本项最高计8分，未提供应急预案不计分。1、应急预案中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的，不扣分；2、应急预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3、应急预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评分依据：内容不完整、不合理、笼统是指：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或没有关联性；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标准或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宽泛、不具体、缺乏细节、含糊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等。</p>
10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p><b>【项目人员配备方案】</b>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各岗位人员配置方案(岗位设置、岗位职责、员工配备)，②员工招聘标准，③员工培训计划方案(含持续培训)，④稳定员工队伍的措施）；本项最高计8分，未提供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不计分。1、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的，不扣分；2、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3、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评分依据：内容不完整、不合理、笼统是指：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或没有关联性；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标准或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宽泛、不具体、缺乏细节、含糊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等。</p>

##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 (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 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0%	服务由小型、微型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型、微型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 本包偏离无效投标设置

除已设置评分项和实质性需求外，本包【货物技术参数】和【其他评审设置】中的偏离检查项最多偏离10项，超过将导致无效投标

## 包名：第二包 采购金额：4,970,000元

包概述： 按要求对江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指定的各中小学校及公办幼儿园配备专职保安294名（分两个包，其中包1保安人员：152人，包2保安人员：142人）进行安全保卫。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 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 ： 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 ： 否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响应的数量限定： 不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 1个	投标有效期： 90个自然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 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 是	需求是否可变： 否	供应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 供应商不需要二次报价		
本包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本包类型： 服务类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 ： 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确定中标/成交候选人规则： 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中标/入围供应商的约定： 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入围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约定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入围供应商。				
本包基本资格要求		本包基本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p> <p>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内）。</p> <p>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5. 参加开标的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上传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若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需提供授权委托书。</p>		<p>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p> <p>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p>3. 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和<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现场联网查验。</p> <p>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p>		
本包特定资格要求		本包特定资格证明材料上传要求		
投标单位具有公安厅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以上所有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供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单位	单价(元)	数量	小计(元)	采购品目		
		年	4,970,000	1	4,970,000	C05040300-保安服务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子服务内容				
1	江华瑶族自治县 2025年 学校安保 招标项目	01	采购需求	<p>1、服务范围：按要求对江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指定的各中小学校及公办幼儿园配备专职保安294名（分两个包，其中包1保安人员：152人，包2保安人员：142人）进行安全保卫。（根据县域内学校规模及在校生数量变化情况，保安人员需求数量实行动态调整机制，具体需求数量由县教育局每学期根据学校数、学生数核定，并相应核减或增加金额，具体以合同约定为主。）</p> <p>2、服务时间：非寄宿制学校全年每天早上7:00至下午19:00（根据学校实际，至少安排1人值夜班）；寄宿制学校全年每天早上7:00至晚上22:00（根据学校实际，至少安排1人以上要24小时值班），学生上放学时段（各1个小时以上），专职保安要在学校大门口配合学校值班人员，持械值班，若学校调整时间，应与学校保持一致。（保安人员的食宿由中标单位自行安排解决，学校有条件的可协助中标单位安排保安人员食宿，但费用自理）。</p> <p>3、服务范围：江华瑶族自治县各中小学校及公办幼儿园（含县机关幼儿园和县芙蓉幼儿园）。</p> <p>包2标段信息如下（保安人数142人）：</p>				
				序号	学校	学生总人数	其中寄宿生数	保安数
				1	江华二中	5450	3192	15
				2	创新实验学校	2064	583	8
				3	思源实验学校（初中部小学部）	3801	1937	17
				4	县职业中专	7000	4200	19
				5	水口中学	951	449	5

			6	大锡乡中心小学	143	90	2
			7	码市中学	1130	1029	3
			8	码市镇启汉中心小学	1737	485	6
			9	黄石完全小学	191	143	2
			10	竹市完全小学	73	39	2
			11	湘江乡中心小学	68	64	2
			12	瑶小、水口镇中心校	1576	361	6
			13	小圩清塘壮族学校	130	15	2
			14	小圩中学	997	706	4
			15	小圩中心小学	1116	98	5
			16	桥铺完全小学	245	83	2
			17	大圩中学	1141	747	5
			18	大圩镇第一小学	738	133	2
			19	鲤鱼塘完全小学	243	87	2
			20	大圩镇第二小学	778	164	2
			21	竹园寨九年制学校	369	22	2
			22	沱江镇第一小学	2239	0	5

23	沱江镇为人小学	2110	0	5
24	沱江镇第四小学	2947	0	7
25	沱江镇第五小学	443	0	2
26	沱江镇第七小学	2491	0	5
27	江华县机关幼儿园	425	0	2
28	码市镇中心幼儿园	90	0	1
29	水口镇中心幼儿园	283	0	2
合计				142

#### 4、服务内容：

1) 门卫安保：按照各中小学校及公办幼儿园的规定和要求，检验出入人员证件，登记出入车辆和物品，维护中小学校和公办幼儿园上下学时段校门口的安全秩序；

2) 巡逻安保：在校园及周边进行巡逻、守护、安全检查（含隐患排查）、报警监控，及时制止发生在校园内的违法犯罪行为，对制止无效的违法行为应当立即报警，并采取措施保护现场；

3) 其他服务：学校所有活动及会务工作等安全保卫和校园内发生的安全事故及突发灾害性事故等临时应急保卫工作。

#### 5、其他要求

为保证服务质量及突发事件处理的及时性，统筹安排安全保卫工作。

#### 二、保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具体服务期限日期以签订合同为准。

#### 三、保安服务质量

乙方必须将保安服务资格证件、营业许可证等合法证件复印件附于本合

同后，原件每年交甲方备查，发现乙方合法证件缺失或失效，由乙方在三个月内补办，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概不负责。乙方必须达到国家《保安服务管理条例》服务标准及与招标约定的其它相关要求，并接受甲方考核与监督。

1、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关于保安服务的政策、规定，根据客户的环境特点和要求，配备必需的防护用具、通讯设备等工作用品，按照保安服务合同约定，采取门卫、值守、巡逻安全防范等形式，执行学校内的综合治理、安全保卫和文明劝导等相关服务。乙方负责配备安保业务所必须使用的办公设备、通讯工具、交通警示设施、警具等，并提供一套同频通讯工具给甲方相关职能部门，便于信息沟通。

2、负责公共部位安全隐患检查、排除及上报，违规纠正；有针对性地开展安全教育和提示；对危险隐患部位，及时设置安全警示；对全校消防设施每月巡检一次并记录，消防设施基本维护保养工作，积极协助或组织全校性紧急疏散和灭火演练。

3、负责消防、视频监控岗位(有视频监控的学校)的值班人员应相对稳定，不得随意轮流值班。上岗人员应通过专业培训取得上岗证，能熟练掌握设备性能和必要的操作技能，负责日常消防设备的基本维护与保养、常见故障排除，以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4、负责所有活动的安全警戒与秩序维护；配合做好重大事件的政治保卫工作和临时性的护卫工作，做好学校安保工作范围内及学校临时交办的工作任务。配合学校相关部门做好突发事件的预防与应急准备。

5、配合学校相关部门做好校园突发事件处置、灾害预防、火灾扑救等，负责防范和处理校内、校门及围墙边发生暴力事件，负责学校日常治安维稳、消防工作和110联动报警系统，按时布防、撤防并作好详细记录。

6、配合学校保卫部门受理校区内各类纠纷和治安案件；配合学校对违规事件的调查处理；配合司法及公安机关对案件的调查取证，打击校园内部及校园周边的违法犯罪活动。制止校园不文明行为。

7、巡逻服务：保安人员对特定的区域、地段和目标进行的巡查、警戒的服务业务。定时定点治安巡逻检查，重点部位或定点时段区域外围与区域内部治安巡查及定点守护，合理设定巡逻路线；对楼栋夜间巡视，定时清场；负责各楼栋的关门落锁及巡逻，排除安全隐患；及时关闭各楼栋走道、楼

梯间的灯和各楼栋的水。按学校规定每天早晚开关运动场进出门。

8、门卫服务：保安人员需按照《中小学（幼儿园）门卫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9、道路管理服务：全面负责校园内安全秩序维护，包括校园马路的人流引导；交通秩序维护；车辆指挥与停放；做好禁止违禁物品从校大门口入内、校内外人员翻爬围墙整治工作。

★10、中标人支付劳动者的工资不得低于《关于永州市2025年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永人社发（2025）12号）文件要求规定的永州市最低工资标准。

★11、中标人应依法给本项目的专职保安缴纳社会保险。社保保险：职工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比例16%）、工伤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9%）、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职工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比例8%）、生育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等各类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均包括在内。

#### 四、投标报价及费用支付

1、投标人投标报价为包干价，其中包含乙方保安人员的工资、福利及社保、服装、设备、利润、税金等。

★（1）工资：人员工资符合《关于永州市2025年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永人社发（2025）12号）文件要求；

★（2）社会保险：职工养老保险（单位缴纳比例16%）、工伤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9%）、失业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职工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比例8%）、生育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等各类相关社会保险费用均包括在内；社保保险按最新政策执行。

（3）安保器械、服装费；

（4）管理费；

（5）利润；

（6）税金。

2、付款方式：甲方根据实际到岗的保安人数及甲方、学校对保安公司、专职保安考核情况核定确认应支付经费金额，再根据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

于每月30日前将上月保安专项经费拨款至乙方对公帐户。

#### 五、其他要求

1、甲方及服务学校有权对保安人员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具体指导，有权要求乙方调换不适合在甲方指定学校工作的保安人员。

2、甲方及服务学校应尊重保安人员的工作，为保安人员提供必需的工作条件，对其正常履职行为予以支持和配合。

3、甲方审定乙方制定的保安制度及实施细则，并监督乙方遵守。

4、甲方对乙方的保安服务实施监督检查，定期进行一次考核评定（考核主体是各用人学校）。考核实施细则按照《保安服务管理条例》及《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执行，甲乙双方可进一步协商完善（考核内容见附件）。

5、甲方依照采购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保安服务费。乙方不按甲方要求更换不称职的保安，甲方及服务学校有权拒付服务费。

6、乙方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及采购合同约定向甲方配备保安人员，保安人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持有保安人员从业资格证；遵纪守法，作风正派，品行端正，有较强的工作责任心，具有良好团队精神，志愿从事保安工作；具备必要的法律知识、保安业务知识和技能；无违法犯罪记录；男性18岁至60周岁，身高1.6米以上；女性18岁至55周岁，身高1.55以上；五官端正，身体健康，本人及家庭成员无精神病及吸毒史，无传染性疾病，无重听、口吃，无纹身；初中毕业以上（含初中）文化程度。

7、乙方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必须按照甲方的要求，认真维护责任区的正常秩序，防范治安、刑事案件的发生，坚决制止外来人员引发的各类纠纷和打架斗殴等违法犯罪行为，对现场发现的违法犯罪人员要及时报警，协助公安机关抓捕，对刑事、治安案件，灾害事故现场先行保护。对学校保安服务实行专业规范、安全高质的管理。

8、乙方应对其委派的保安人员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工作规程、安全保密等方面的教育。委派的保安人员在执勤时必须着统一的保安制服、佩戴执勤证，必须遵纪守法、文明执勤，不得迟到、早退、串岗和脱岗，不酒后上岗和值班中喝酒，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不得有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爱护和规范使用学校的消防设备和视频监控等设备，并接受相关行政主管

部门和甲方的监督、指导。

9、乙方应制定切实可行的学校保安服务整体方案、规章制度及岗位责任。建立健全本项目的保管理档案，及时记载有关变动情况。

10、乙方应对其员工管理应符合政府的有关规定及甲方有关的要求。员工证件应齐全，包括身份证、上岗证，无违法犯罪记录证明，身体健康证明及吸毒毛发检测证等，有关证件复印件乙方应送甲方备案。乙方员工食宿自行安排。

11、乙方负责遵守《劳动法》的相关政策给员工办理好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失业险、医疗险、工伤险、生育险）并对保安人员办好意外伤害保险等手续，有关费用已含在本合同中标金额中，甲方不承担社会保险等其它任何费用。在合同执行期间，乙方保安人员工作时若发生劳资、工伤或意外伤害等纠纷，由乙方承担全部民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乙方安保人员的过错，给他人造成伤亡或给国家、集体、个人造成财产损失的，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若乙方保安人员依法依规正确履职，在毫无过错的情况下造成他人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该赔偿责任由甲乙双方按照公平原则，协商处理。

12、甲方支付乙方保安服务费，乙方应及时支付保安人员工资。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有损乙方保安人员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并保留向有关部门反映的权利。

13、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并追究乙方的法律与经济责任：

（1）因乙方管理不善，造成人员损害或重大经济损失或较大安全事故或重大社会影响的；

（2）乙方在服务期间因严重违法违纪被有关部门立案查处的；

（3）乙方年度考核分在80分以下的；

（4）乙方未能依照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违约的或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的；

（5）其他一票否决的情形。

14：如乙方因自身原因要申请终止合同的，需满足以下条件：

(1) 乙方应提前3个月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申请，并必须取得甲方同意，所产生的任何经济损失由乙方全权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2) 乙方应全权负责所有的工作能顺利平安有序的进行衔接，确保校园安保工作的无缝对接。甲方对该项工作进行验收检查，甲方认可后视为对接成功。

(3) 如需拟定其它退出条款则由甲方根据实际管理情况和校园安保工作的需要单方面拟定，乙方应无条件接受。

(4) 如乙方擅自退出，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含校园安全事故），甲方有权进一步追究乙方的法律与经济责任。

15、乙方不能按时履行合同约定的，不能及时安排全部保安人员到校值班。未到岗位保安人员按照每人每天200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延误时间一周及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同时承担200万元的违约金。

16、乙方不能随意调换保安人员，确需调换必须经得甲方同意，否则，每调换一人次赔偿违约金500元给甲方。

17、如遇突发或重大事件，乙方管理人员应在第一时间报告甲方有关部门，乙方项目负责人应在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及时处理或协助处理有关问题，甲方如认为情况危及到甲方的安全管理，乙方应无条件同意甲方直接无偿调配乙方资源直至危机解除。

18、在委托保安区域内发生人身伤亡事故，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府文件规定，乙方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

19、乙方人员必须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如因违反操作规程而造成甲方人员、第三方及财物损失的，乙方应负全部赔偿责任。

★20、乙方不得将保安服务项目转包给他人，也不得将项目分包给他人。未经甲方同意，如发现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甲方有权视为中标方严重违约可无条件解除合同，并依法依照政府采购法追究法律责任，乙方同时承担200万元的违约金。

21、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投标人可参与两个包的投标，但仅能按包号顺序中其中一包。）

## 六、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内容	标准/人	人数	月费用/元	一年费用/元	备注
(一)	工资		142			符合《关于永州市2025年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永人社发（2025）12号）文件要求
(二)	社会保险费		142			
1	养老保险		142			单位缴纳比例16%，缴纳基数按最新政策执行。
2	工伤保险		142			单位缴纳比例0.9%，缴纳基数按最新政策执行。
3	失业保险		142			单位缴纳比例0.7%，缴纳基数按最新政策执行。
4	医疗、生育保险		142			职工医疗保险单位缴纳比例8%、生育保险单位缴纳比例0.7%；缴纳基数按最新政策执行。
(三)	安保器械、服装费					企业可自行报价

			(四)	管理费					企业可自行报价
			(五)	利润					企业可自行报价
			(六)	税金					企业可自行报价
			(七)	其它					(如有)
			合计	(一)+(二)+(三)+(四)+……(七)					
投标总价：									
注：1、不得填写“免费”或“赠与”，也不得进行“零”报价，否则投标无效。									
2、本分项报价表中所有金额数字均按照四舍五入规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3、投标人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明细表，其投标无效；									
注：本章内容供应商需逐条响应，并提供分项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中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安保器械费用服装费、管理费、税金、利润等内容）。									

###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服务编号	服务名	子服务编号	子服务名	是否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类型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1	江华瑶族自治县 2025年学校安保招标项目	01	采购需求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详见子服务内容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合同 (偏离检查项)	商务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甲方）

供应商（全称）：（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4）项目负责人：。

####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

大写：

（2）具体标的见附件。

（3）合同价格形式：。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总日历天数： 天。

地点：

方式：

#### 4. 付款方式：

####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提请仲裁？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本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6)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生效。

####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份，采购人执 份，供应商执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采购的甲方名称、地址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中标结果，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技术、管理和其它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结果一致。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货物的验收

6.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6.2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十个工作日内提出。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或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6.5 甲方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交货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

6.6 大型或者复杂的货物采购项目，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并由其出具验收报告单。

6.7 乙方提供的进口产品，乙方应出示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除外）。

#### 7. 货物包装要求

7.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7.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 8. 运输和保险

8.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5.1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8.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 9. 质量标准和保证

##### 9.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招标文件第四章“技术规格、参数与要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9.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

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10. 权利瑕疵担保

10.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0.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0.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11. 知识产权保护

11.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11.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1.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 12.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13. 合同价款支付

13.1 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政府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13.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财政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国库管理部门申请支付，经国库管理部门审核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13.3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13.4 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

13.5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 14. 乙方应提供的服务

14.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4.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14.3 乙方提供的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 15. 违约责任

##### 15.1 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而甲方在合同条款第9条或合同的其他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根据法定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③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日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2)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

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除本合同第20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赔偿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3) 如果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6. 合同的变更

16.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6.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6.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 17. 合同中止与终止

##### 17.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7.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18.2 乙方未在投标文件中说明，不得将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19.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9.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 20. 解决争议的方法

20.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0.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2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4. 合同生效

24.1 本合同在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注：以双方正式签订的合同协议为准！

###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本章第二节 第1.1款	甲方名称、地址	采购人名称：江华瑶族自治县教育局 地址：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沱江镇萌渚路17号
本章第二节 第1.2（6）项	项目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本章第二节 第5.1款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见第五章 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9.2（1）项	服务期	见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9.2（3）项	响应时间	见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13.5款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甲方根据实际到岗的保安人数及甲方、学校对保安公司、专职保安考核情况核定确认应支付经费金额，再根据乙方提供的相关资料于每月30日前将上月保安专项经费拨款至乙方对公帐户。
本章第二节 第14.2（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采购需求。
本章第二节 第20.2款	解决争议的方式	诉讼
本章第二节 第23.1款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另行协商

2 企业实力 商务 投标人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项计2分，本项最多计6分；

3	现场踏勘	商务	<p>为保障本次安保服务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能够更准确的了解各学校的周边情况及校园安全现状，有针对性的制定出更贴近实际情况的实施方案、流程 and 标准以及提高服务质量、保证优质服务的管理措施，各投标人可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清单，各投标人应到学校了解情况，并在校门口与校牌同框合影；</p> <p>1、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9所及以上的学校照片的计8分；</p> <p>2、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5-28所的学校照片的计6分；</p> <p>3、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0-24所的学校照片的计4分；</p> <p>4、提供所投包辖区内10-19所的学校照片的计2分；</p> <p>5、提供所投包辖区内10所以下的学校照片不计分。</p>
4	保安器械配置	商务	<p>在采购需求中自备保安器械的基础上，根据投标人的增配方案（增配配备包括但不限于办公设备、通讯工具、交通警示设施、防卫器械等）进行评分，每承诺增加1项配备加1分，最多计4分。</p>
5	专用工具	商务	<p>因本项目保安服务涉及的服务区域较广，为确保服务准时、高效，投标人备有专用巡视车辆。每提供一台车辆计0.5分，本项最多计2分。</p>
6	人员配置	商务	<p>1. 投标人拟任本项目的项目管理人员中，持有公安部门或人社部门颁发的三级/高级工（原高级保安员）证书的计1分、二级及以上技师（原保安师）证书的计1.5分，本项最多计4分；</p> <p>2. 投标人拟配备项目人员中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操作员（建（构）筑物消防员）中级及以上证书的计1分，本项最多计2分；</p> <p>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保安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在项目服务实施过程中保证保安员配备不低于招标文件人员配备要求，投标人承诺为本项目配备的持证（以市级及以上公安部门发证为准）保安人员人数满足采购要求（持证142人）的计1分，未提供承诺或者提供承诺的保安人员人数不满足采购要求（持证142人）的不计分；</p> <p>4. 投标人承诺发生突发事件时，完全服从采购人的人员统一调配，提供书面承诺的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p>
7	同类业绩	商务	<p>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三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签订的类似保安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份计3分，本项最多计6分。</p>

8	服务实施方案	技术	<p>根据投标人在本项目拟定的保安服务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本项目的整体设想,②保安服务实施方案,③分析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服务重点和难点,④保安设备器材投入方案,⑤校园安全警戒和秩序保障服务方案等);本项最高计10分,未提供方案不计分。</p> <p>1、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保安设备器材投入齐全的,不扣分;</p> <p>2、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p> <p>3、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p>
9	应急预案	技术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暴恐事件,②公共卫生事件,③突发火灾事件,④极端天气引发灾害事件等);本项最高计8分,未提供应急预案不计分。</p> <p>1、应急预案中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的,不扣分;</p> <p>2、应急预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p> <p>3、应急预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p>
10	项目人员配备方案	技术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各岗位人员配置方案(岗位设置、岗位职责、员工配备),②员工招聘标准,③员工培训计划方案(含持续培训),④稳定员工队伍的措施);本项最高计8分,未提供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不计分。</p> <p>1、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的,不扣分;</p> <p>2、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p> <p>3、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p>

##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否需要上传证明材料	上传证明材料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分	报价分	4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
2	客观分	商务分	6	是	图片	【企业实力】的评分规则: 投标人通过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每项计2分, 本项最多计6分;

						<p>【企业实力】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证书扫描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3	客观分	商务分	8	是	图片	<p>【现场踏勘】的评分规则：为保障本次安保服务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能够更准确的了解各学校的周边情况及校园安全现状，有针对性的制定出更贴近实际情况的实施方案、流程和标准以及提高服务质量、保证优质服务的管理措施，各投标人可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清单,各投标人应到学校了解情况，并在校门口与校牌同框合影； 1、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9所及以上的学校照片的计8分； 2、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5-28所的学校照片的计6分； 3、提供所投包辖区内20-24所的学校照片的计4分； 4、提供所投包辖区内10-19所的学校照片的计2分； 5、提供所投包辖区内10所以下的学校照片不计分。</p> <p>【现场踏勘】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在校门口与校牌同框合影的照片扫描件。</p>
4	客观分	商务分	4	是	图片	<p>【保安器械配置】的评分规则：在采购需求中自备保安器械的基础上，根据投标人的增配方案（增配配备包括但不限于办公设备、通讯工具、交通警示设施、防卫器械等）进行评分，每承诺增加1项配备加1分，最多计4分。</p> <p>【保安器械配置】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5	客观分	商务分	2	是	图片	<p>【专用工具】的评分规则：因本项目保安服务涉及的服务区域较广，为确保服务准时、高效，投标人备有专用巡视车辆。每提供一台车辆计0.5分，本项最多计2分。</p> <p>【专用工具】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自有车辆须提供购车发票和车辆行驶证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租赁车辆须提供发票、行驶证及租赁合同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6	客观分	商务分	8	是	图片	<p>【人员配置】的评分规则：1. 投标人拟任本项目的项目管理人员中，持有公安部门或人社部门颁发的三级/高级工（原高级保安员）证书的计1分、二级及以上技师（原保安师）证书的计1.5分，本项最多计4分； 2. 投标人拟配备项目人员中具有应急管理部门颁发的消防设施操作员（建（构）筑物消防员）中级及以上证书的计1分，本项最多计2分； 3.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保安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在项目服务实施过程中保证保安员配备不低于招标文件人员配备要求，投标人承诺为本项目配备的持证（以市级及以上公安部门发证为准）保安人员人数满足采购要求（持证142人）的计1分，未提供承诺或者提供承诺的保安人员人数不满足采购要求（持证142人）的不计分； 4. 投标人承诺发生突发事件时，完全服从采购人的人员统一调配，提供书面承诺的计1分，未提供不计分。</p> <p>【人员配置】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1-2、提供“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官方网站”或“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全国联网官方网站”查询截图，同一人员不可重复计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影印件加盖公章及提供投标人为其购买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3-4、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p>
7	客观分	商务分	6	是	图片	<p>【同类业绩】的评分规则：投标人提供投标截止之日前三年（以签订合同日期为准）签订的类似保安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份计3分，本项最多计6分。</p> <p>【同类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提供合同、付款凭证（合同期内任意二个月的税务发票扫描件或银行流水）和评价证明材料【业主出具的满意度为优证明、项目续签合同（证明服务获认可）、第三方评估报告（如政府绩效评价截图）、项目验收合格文件+无投诉声明，以上可任选其一提供】以上均须加盖公章。合同重要内容有涂改、遮盖或难以辨认或内容不全的，不计分。说明：同一项目不同年份签订的合同业绩仅按一个案例计分，不累加计算。</p>

8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服务实施方案】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在本项目拟定的保安服务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对本项目的整体设想，②保安服务实施方案，③分析工作中可能出现的服务重点和难点，④保安设备器材投入方案，⑤校园安全警戒和秩序保障服务方案等)；本项最高计10分，未提供方案不计分。1、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保安设备器材投入齐全的，不扣分；2、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3、服务实施方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评分依据：内容不完整、不合理、笼统是指：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或没有关联性；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标准或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宽泛、不具体、缺乏细节、含糊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等。
9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应急预案】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暴恐事件，②公共卫生事件，③突发火灾事件，④极端天气引发灾害事件等)；本项最高计8分，未提供应急预案不计分。1、应急预案中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的，不扣分；2、应急预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3、应急预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评分依据：内容不完整、不合理、笼统是指：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或没有关联性；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标准或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宽泛、不具体、缺乏细节、含糊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等。
10	主观分	技术分	8	否	无	【项目人员配备方案】的评分规则：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各岗位人员配置方案(岗位设置、岗位职责、员工配备)，②员工招聘标准，③员工培训计划方案(含持续培训)，④稳定员工队伍的措施)；本项最高计8分，未提供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不计分。1、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针对性强、分析及解决措施可操作性高的，不扣分；2、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的每项扣1分3、项目人员配备方案中内容有缺漏项、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清晰的、不合理、笼统的每项扣2分；评分依据：内容不完整、不合理、笼统是指：方案内容与项目需求不一致或没有关联性；涉及的技术规范标准等与国家或行业标准或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方案内容与实际实施存在差异性；内容空洞、语义表述不清、宽泛、不具体、缺乏细节、含糊不清，前后矛盾，存在歧义、混乱，内容不充实等。

## 本包执行的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	优惠方式	供应商所需出示材料	优惠比例(或分数)	备注
小型、微型企业优惠	总报价减免优惠	提供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规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10%	服务由小型、微型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型、微型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享受此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此优惠政策，服务由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的，需提供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声明函。

## 本包偏离无效投标设置

除已设置评分项和实质性需求外，本包【货物技术参数】和【其他评审设置】中的偏离检查项最多偏离10项，超过将导致无效投标